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

少数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 完整,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- 1、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4年12月15日 与中茂(香港)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茂公司")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, 公司以自有资金5,319,784.93元人民币收购中茂公司持有的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湖北爱仕达") 25%股权。收购完成后,公司将持有湖北爱仕 达100%的股权,湖北爱仕达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反生变 化。
- 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,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 长审批权限内, 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- 3、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 - 4、本次转让股权权属明晰,不存在抵押、司法冻结等法律障碍。

二、交易方基本情况

中茂公司的基本情况:

- 1、名称:中茂(香港)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号: 34423602-000-01-13-2
- 3、成立时间: 2004年1月
- 4、注册地址: 香港九龙大交咀塘尾道 66-68 号福强工业大厦 B 座 14 楼 1 室



5、法定代表人: 钟兆良

公司与中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(一) 湖北爱仕达基本情况
- 1、名称: 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号: 420900400000822
- 3、注册资本: 1030 万元人民币
- 4、注册地址: 湖北省安陆市碧涢路 34 号
- 5、成立时间: 1999年6月8日
- 6、法定代表人: 陈文君
- 7、经营范围: 厨房用品、家用电器、不锈钢产品制造、销售及本公司产品 货运服务。

(二)股权结构

本次交易前后,湖北爱仕达股权结构如下:

| 股东名称 | 本次交易前 | 本次交易后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| 出资比例 | 出资比例 |
|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| 75% | 100% |
| 中茂 (香港) 科技有限公司 | 25% | 0% |

(三) 湖北爱仕达主要财务情况:

单位:万元

| 项目 | 2014年9月30日 | 2013年12月31日 |
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| 25,611.49 | 22,152.22 |
| 负债总额 | 5,394.14 | 4,206.81 |
| 净资产 | 20,217.35 | 17,945.41 |
| 项目 | 2014年1-9月 | 2013年 |
| 营业收入 | 26,872.45 | 34,504.53 |
| 利润总额 | 2,548.76 | 3,004.02 |
| 净利润 | 2,271.95 | 2,638.12 |

以上财务数据均已经审计。

四、本次交易的定价情况

双方以湖北爱仕达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定价依据,同时湖北爱仕达已于近期进行了滚存利润的分配(公告编号: 2014-069),最终由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为 5,319,784.93 元。

五、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支付方式

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5,319,784.93 元,在本协议签署后 30 个工作日内,公司向中茂公司支付转让款的 50%(即人民币 2,659,892.46 元),于本次股权转让有的工商部门登记备案程序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,公司向中茂公司支付剩余的 50%股权转让款(即人民币 2,659,892.47 元)。

(二) 违约责任

如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承诺和规定,则应当赔偿守约方因此而受到的一切损失。

(三)协议的生效

- 1、本协议干满足下述所有条件时立即生效:
 - (1)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;
 - (2) 有权的商务管理部门批准本次股权转让。
- 2、协议双方应相互配合,尽快取得有权商务管理部门对本次股权转让的批准。

六、本次交易目的及影响

本次股权交易后,公司持有湖北爱仕达 100%的股权,进一步加大了对湖北爱仕达的控制力度,有利于提高决策和管理效率,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需要。本次股权收购不涉及湖北爱仕达技术、专业人才的变动,不会对湖北爱仕达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股权转让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